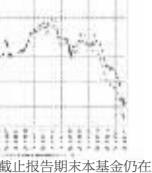


## 泰达宏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第二季度报告



本基金于2018年3月16日转型，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仍在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序号	姓名	性别	任职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1	程晓春	男	2016年01月01日	8	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具备10年证券从业经验，其中5年基金管理经验。
2	基金合同期限				
3	性别				
4	年龄				
5	学历				
6	国籍				
7	基金从业年限				
8	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日期				
9	基金合同期限				

注：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表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总体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机会的公平，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同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能力和交易执行能力建立，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确保交易公平、透明，交易系统中设置公平交易相关的功能，对交易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操作；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机会。风险管理部定期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制度进行数据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形。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万元的情形。

## 4.6 报告组合基金投资组合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向本基金投资。

## 4.7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向本基金投资。

## 4.8 管理人报告

## 4.9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0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1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3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4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6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 4.17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泰达宏利沪深30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5%	-0.44%	-1.08%	2.16%
过去六个月	-1.30%	-0.44%	-1.08%	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